

西華縣續志 百卷題

卷十一	金石志	卷十	藝文志	卷九	司法志 兵防志
-----	-----	----	-----	----	------------



西華縣續志卷九上

司法志

司法官屬組織

司法收入

昔人以刑賞爲忠厚之至夫賞近仁稱忠厚宜矣刑何以爲忠厚蓋泯焚之衆不爲之防而示之型則善人無所恃而不恐不善者亦無所懼而稔爲惡刑也者所以懲創惡人卽以保障善人而又可使不善者改行爲善此刑所以亦爲忠厚之至也縣舊制知縣兼司法乾隆後吏道雜而多端法令滋章知縣或不能通其意乃授其權於刑幕其甚者以籤稿家人隱持其柄勾結胥役枉法受賕民被其荼毒民國肇建司法獨立然執法在人而郵罰不麗於事亦每爲人口實惟國家設官之意則實以便民而委其保障感化之權於有司也西華舊來案件均質成於行政衙門自設承審員民刑案件胥歸審理鄉黨自好者固無時不作畫地削木之想然不平則鳴得情則矜國家之經制民人所託命斯不得而缺也近年省府派視察團到縣視察茲摘錄其報告較爲切實者明著於篇後有君子得覽鏡焉

司法官屬組織

審判官一員 書記官一員 檢驗吏一員 錄事二員 執達一員 法警六名

民國元年初設承審員專理民刑訴訟二十五年八月改承審員爲審判官

西華縣續志卷九上

司法

開封建華印刷所承印

法廳在縣政府

管獄員

監獄在縣政府前院西邊有房五間

看守所 在監獄後有室十間

民國二十五年視察報告縣民刑訴訟事件年餘來共收七百五十餘起除已結不計外尚有十五起未結至未結各案已面囑承審員迅爲清理惟查盜匪煙毒各案劃歸軍事範圍係屬縣長應辦之責查該縣縣長某自二十三年到任起至現在止接收前任各案七十五起除已結五十七起外未結者尚有一十八起又新收盜匪案件共五十五件除已結三十四起外未結者尚有二十一一起煙毒案件共收六起除已結五起外未結者尚有一起毒品案件共收七件除已結四起外未結者尚有三起行政案件共收一百三十七起除已結一百二十二起外未結者尚有一十五起以上未結各案共五十八起連前民刑案件二共七十三起是該縣長對於辦案已有積壓情事然查承審一人之精神有限而使之辦如許之案其力實有不逮除飭該縣長積極幫同審訊清理外應請飭令限期清理

縣監獄座落縣政府前院西邊東至縣府大禮堂前院西至民宅南至民宅北至管獄員辦公院無擴充餘地面積共一畝一分房屋低小且不敷用光線空氣均不見佳應即改修以重衛生看守所亦座落縣府西邊東至縣府西偏院西至民宅南至管獄員辦公院北至民宅無擴充餘地面積共一畝八分有奇房屋不敷分配擁擠萬分光線雖好但因押人太多空氣惡劣若論形勢尚不十分破壞

監獄有監房五間可容人三十五名現押已決男犯二十九名未決男犯一名共計三十名看守所有押室二十間可容男女犯一百四十名現押一百九十九名十分擁擠非竭力積極清理不可

監所內部服務員額之外無班管稽查禁卒官媒伴婆等名目監所之外亦無非法羈押處所

監所男女看守與預算不相符合其原因所內押人已有二百名之多照料不遑是以照定額多用男看守四名女看守一口以資助守若論知識殊不一致

囚糧規定五十名係用麥豆小米三種監內所押人犯三十名每人每日均有洋八分尚可足食無尅扣情事看守所押犯已有一百九十九名之多係發口糧六十五份內有卽有家

西華縣續志卷九上

司法

一一

開封建華印刷所承印

屬能自備送飯者五十名外餘無口糧者尙有一百四十五名之多而以六十五名之口糧分之一百四五十人食用安能使其足食請嚴令由地方款再行增加免有饑斃之虞

監所看守一律均住在監所之內夜勤時有看守持鎗戒護

監獄有織洋布毛巾線襪等工藝皆係三月間初創辦能否獲利尙無把握若以地方情形論仍以織毛巾洋襪較爲合宜

監所人犯均有地板舖蓆監內尙未超過容量而所內已超過容量三分之一實屬擁擠萬分無浴室亦無運動場似與衛生稍有窒礙

監所人犯如有疾病有固定醫生診治藥資由縣發給無限價服藥及醫治不時等情弊監所人犯自去年至今僅生病者二名別無死亡情事看守所生病者十四人病死者三人查卷均係匪犯均已照填死亡證書呈報

查縣監獄囚糧規定二十名已發三十名所犯規定三十名已發七十名固屬所發超過定額但所內現押男女人犯已有二百一十二名以七十名口糧分之二百一十二人實屬不能足食卽有五十名可以自備而相差仍然太多雖地方困難預算額定不能多支然事關飲食何能不給應請飭令該縣長關於人犯口糧務照財院會令有一發一以重

人道

司法收入

照報告摘錄

於審判送達抄錄執行罰金應貼之司法印紙已照章實行各項司法罰金均按月呈報於司法收入並無漏貼印紙及以白條暫記或貼不足數情弊民刑狀紙均照章充分預領存儲無私製白紙代狀攙賣情事民刑狀價均按部定價格出售無浮加捐及浮收情弊征收審判費固屬照章但征收繕狀費僅在四成法收簡明表內填列一筆並未按月專案呈報一查無三聯單發給人民二查無征收款項花名流水賬簿已面囑其照章辦理並囑卽呈請高等法院請領三聯單據填用外請飭令務須遵照手續辦理並須按月造具四柱清冊呈院送核

案前清衙蠹之弊歷來罕有民刑案件一詞到官訟棍役差因緣爲奸傳票未出原告急於求勝暗出重貲官府先以小紙勾傳名曰小票一紙之費被告需金錢多寡不等傳票既出差役持票下鄉以在案人數之多寡揣其肥瘠索取發腳錢至城則持票之班役與其班總

西華縣續志卷九上

司法

三

開封建華印刷所承印

儘量篩羅曰安班理篩羅既足然後稟之問官帶到有錢鋪堂有禮不幸受笞又須於笞後出費依其家產以爲豐嗇或受羈押又有查班管費看役費名目繁多否則苦以其所不堪斫其飲食以爲勒索之資或兩造苦於冤不可伸悔而求和則又須出重貲曰抬和息此清季詞訟之弊而鄉里所以有屈死不告狀之諺也民國既建司法號爲清明前此黑暗狀況極力革除然污習既深抑或變本加厲民國十六年河南省政府規定政務警察及司法警察傳案按里程計費辦法迄亦未能實行至二十三年始將舊日衙役完全改革另招政務警察司法傳案另易司法警察舊弊漸革除矣惟舊日之弊在無法近有治法矣然顧忌多端些微之事數月不了觀西華二十四五年間視察報告看守所押犯至二百餘人斯亦治蹟之表見者也故救弊之方民刑小事莫如速審速結官司勤惰斯民苦樂攸分獄者天下之大命然終願斯民之以無訟爲良也

西華縣續志卷九下

兵防志

城防 武裝警察 保衛團 教導團 保安隊 壯丁隊 清鄉

古賦卽兵也齊之於晉也曰不腆敝賦以犒從者鄭之於晉也曰將悉敝賦以待於冀孔子於季路亦曰可使治賦賦卽兵之代名矣蓋昔者取民之制稅以足食賦以足兵八家同井四井爲邑四邑爲丘丘十六井也有戎馬一匹牛三頭四丘爲甸甸六十四井也有戎馬四匹兵車一乘牛十二頭甲士三人卒七十二人干戈備具是謂乘馬之法亦卽古之賦法兵制矣千乘之國則提封十萬井定出賦六萬四千井戎馬四千匹兵車千乘上則天子萬乘下則大夫百乘守土固圉胥視此矣是時國家大部經費食之外卽兵故孔子於門人問政而告以兵食之兩足也遞傳數千年無一朝代一世紀不變之兵制然大都古兵與民合故足兵本於足食教民卽以鍊兵後世兵與民分則兵出力以衛民民出資以養兵民雖無伍符尺籍之擾然兵亟用則民間徵發煩民手足耳目不服習則日惰窳此亦千古利害得失之林矣前清兵制率沿明舊八旗勁旅初稱天驕豢養日久逐漸脆弱其後別制綠營洪楊亂起別創湘淮最後又鍊毅軍陸軍名目不同然大抵皆民出資以養者也西華地屬豫中固當展轉於大勢經制支配之下至民間武器則歷代皆沿用元時禁南人持弓弩傳統政

西華縣續志卷九下

兵防

開封建華印刷所承印

策故惟兵有兵匪有兵而民人無兵可言然所輸養兵之費已不貲矣民國成立枋政者鑒於兵民分歧之不足立國於是歷有武裝警察教導隊保安隊暨訓練壯丁隊之舉惟民人狃於積習不知爲天賦自衛之權利或反視爲厲民之虐政而大力野心者亦未始不欲負之而走以自遂其封殖私權之謀此民兵之所以寡效也况古今異宜古之戰矛戟焉已耳弓矢焉已耳近代改爲火器已大費資力近且改爲機械戰化學戰此豈不教無學之民所克立足於世界也哉古之時斬木揭竿或夷暴主衆志士氣卽懾強鄰今值學術戰爭之期而謂撫劍疾視之勇卽可抗禦大敵曾滌笙氏有言此非智者所敢任也夫國家者一邑之積分政府者民人之集體欲覘國者應自覘一邑始可不慎乎續修邑志其歷代戰爭遺迹已具本志大事記中而國家兵制又自有統系茲所述者亦聊以記木邑民人武力之雛影而已

城防

舊志明宣德間始設千總一員馬步兵三十六名爲西華防汛清因舊制改武弁爲把總曰城守營咸豐中隸屬於歸德鎮總兵城南里許設演武場亦曰較場築臺建亭爲閱操地民國元年把總裁缺馬步兵制亦尋廢改操場爲苗圃城防之名易爲保衛團招募團勇設正

副團總各一人遞改爲巡緝警備武裝警察等隊

武裝警察

民國元年以後迭抽調各區團勇槍枝歷次改編巡緝警備名稱內容組織略與保衛團同至十年改爲武裝警察隊以領官爲隊長

保衛團

民國十一年武裝警察隊既成立又奉河南馮主席令設清鄉局于縣政府局長由縣知事兼任地方士紳襄助辦理豫東保衛團總局局長亦奉令來縣于各區編制保衛團閭邑七區共編七團每團三十人設隊長一人歸區長統制各區分任出款銀四萬圓購買槍械五百餘枝分區備用藉資保護奈積久弊生名爲維護地方漸至擾害善良爲民詬病槍械亦多損失十九年又奉明令頒布保衛團法暨保衛團法施行細則改組縣保衛團縣長兼任總團長另舉副團長一人設總團部于縣政府設區團部于各區公所以區長兼區團長公舉團副招募團勇置備槍枝餉項按區攤派惟與保衛總團不能取得聯絡名目存在幾同駢枝是年改武裝警察隊爲保安大隊

教導隊

西華縣續志卷九下

兵防

一一

開封建華印刷所承印

民國二十年設立保衛團幹部訓練班期滿分發各區成立教導隊全縣十二隊每隊百人每區一隊或二隊不等旋因保衛團奉令裁撤教導隊不久停辦

保安隊

自民國十九年奉令改組武裝警察隊爲保安大隊由縣長兼任大隊長至二十一年冬月奉豫鄂皖三省勦匪總司令部令編查保甲裁撤保衛團各團部及教導各隊擴充保安大隊部隸于第七區督察專員保安司令部並設三中隊每中隊官佐士兵百十七人槍九十枝設九分隊每分隊隊官士官三十六人槍三十枝分駐要隘以資扼守又設環境電話遍佈各區各分隊消息敏捷指臂靈活頗爲完善惟開支甚鉅苦無的款每年共需薪餉銀六萬三千二百零二圓八角七分一釐由丁地糧銀正額每圓增加附捐銀一角三分六釐全年統計加征銀七千二百五十九圓八角七分一釐又增加畝捐每圓增加銀一圓零四分八釐每年統計加征銀五萬五千九百四十三圓項下分配開支從此附捐畝捐超過丁地正賦銀額數倍人民負擔加重增多爲歷來所未有

壯丁隊

民國二十二年奉令頒發民團整理條例以各縣自衛團隊既已改爲保安隊其武裝不健

全之民團及無武裝之壯丁一律改編爲壯丁隊規定由十八歲以上四十五歲以下之男子編成之以保爲單位一保爲一小隊以保長兼隊長一鄉爲一聯隊以聯保主任兼隊長全區爲一區隊以區長兼隊長均設隊附二人全縣則設總隊于縣政府由縣長兼充總隊長并設副隊長二人隸屬於河南省保安處處長以本區督察專員兼區保安司令各級隊長分期訓練壯丁于必要時分編巡查通信守護運輸工作消防各隊分擔需要任務并于每區每保壯丁小隊中擇其精壯者十名加以武裝訓練隸屬於各區長槍枝由區自備飯食由各保保長籌備均歸縣政府總隊長調遣按此次壯丁編制節制層層極有系統各保精壯十名卽係地方團兵制度既能教而後用禦侮可資得力豫事籌畫卽爲人民自衛之武力人盡知兵萑苻斂跡是在當事者認真訓練切實進行有備無患焉斯可矣

清鄉

民國以來河南屢辦清鄉徒以時局不靖政變迭更故無成績之可言自二年都督張鎮芳曾定章程舉辦清鄉八年督軍趙倜又爲督促辦理至十六年十八年馮韓兩主席兩次組織清鄉局以縣長兼任局長催辦調查戶口烙印槍枝等事然不久廢弛均未澈底二十一年奉河南省政府劉主席令以豫東股匪潰散非舉行清鄉不能斷絕根株首令各縣政府

西華縣續志卷九下

兵防

三

開封建華印刷所承印

責成各鄉鎮區長實行五家連坐取具切結以期肅清匪類于必要時得設清鄉善後委員會二十二年五月奉督辦署令頒發各縣清鄉辦事組織規程卽于六月在縣政府組織清鄉辦事處隸屬於河南全省清鄉督辦署以督察專員兼清鄉區主任縣長兼清鄉辦事處主任保安大隊附兼清鄉副主任本處職員僱員均由縣長委任縣府職員兼任每月經費薪水開支銀四十圓又聘任邑紳楊菴九劉彬如爲監察員高子範爲佐理員張芳亭爲調查員均義務職襄助清鄉一切事宜由督辦署及專員公署派員來縣視察限期進度嚴格督飭於六個月內辦理完竣一律結束縣辦事處每月亦赴區視察一次查驗民間槍枝烙印發照檢舉匪類認真搜緝查獲盜匪隨時訊判具報遇有股匪由縣呈報督辦署轉請綏靖公署派隊勦辦殲獲頗多匪氛漸殺惟限期屆滿尙有零星散匪伏莽潛踪又請准展限三月整理保甲聯防鄰縣設法搜查防範務期剷除淨盡掃清亂源而後已將來匪患不難完全肅清矣

